立杜賣盡絕根田契字人，衛魯劉旦、萬仔勝旦兄弟，承祖父遺分有水田壹段，坐落土名社後□螺庄，帶新埤水貳寸灌溉，東至大圳為界，西至祖田為界，南至里老允抵六田為界，北至周家田為界，四至分明。今因乏銀別創，愿將此田出賣，先問伯叔房親人等不能承受，外托中引就與周鼎瑞□□□時值價銀壹百零叁大員正。艮契即日仝中□□□□□訖，並無債貸準□□□□□□主起耕招□□□□為己業，三面議定年歲肆斗□□□聽瑞□□□□□年為照，一賣千休□□□，日後不敢言贖之□□□□□。係旦兄弟承祖業與他房□□無□，□□□張典掛他人及上手□□□碍。如□此情，旦□□□□□□□□銀主之事。此係□□□□，□□賣□□□□字一紙，并繳上手契其田紙，共弐紙，付执為炤。

即日仝中親收□□□□壹百零叁大員，批明再炤。　　代書　（花押）

明年載大租粟肆□□□□完單付瑞，批明再炤。　　為中人　（花押）

知見　　在場見叔大里罵旦（花押）

道光貳年拾月　　日立杜賣盡絕根田契字人衛　魯劉旦（花押）

萬仔勝旦（花押）